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

关于省环保督察热线 20230420-11 号信访转办件办理情况的报告

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接到省环保督察热线 20230420-11 号信访转办件后，我局高度重视，立即进行办理。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交办信访问题基本情况

枣庄市峰城区峨山镇前利增村，村北枣庄市金奥木业、森奥木业无环评手续，噪声，粉尘污染严重，只是象征性的拆除了一部分。

二、问题属实情况

部分属实。

三、调查核实情况

经核实，信访反映的“峨山镇前利增村，村北枣庄市金奥木业、森奥木业”为枣庄市君奥木业有限公司、枣庄市森奥木业有限公司，位于峨山镇前利增村西北、利增山东侧，法人代表为前利增村民刘毅，主要从事木材加工和销售，产品为热压板材。信访反映“无环评手续，噪声，粉尘污染严重”，经核实，该公司未取得环评批复和验收。3月4日，企业已完成生物质锅炉拆除。3月30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

城分局工作人员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要求企业断电，取得环评资质后才可生产。4月21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工作人员同省督查组工作人员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

四、处理整改情况

接到信访后，枣庄市生态局峰城分局根据属地管理原则，函告峨山镇。4月7日，峨山镇环保、执法人员到达现场处理，解除企业生产用电。

五、下一步工作

下一步，将持续加大该企业的监管力度，防止其在未取得环评资质的情况下擅自开工经营。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

2023年4月26日

